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Shanghai Bio-heart Biological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5)

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產業東區凱慶路59號7幢4層舉行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 1. 考慮及批准委任王佩麗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 2. 考慮及批准委任朱磊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汪立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2022年10月25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教 行董事: 汪立先生(董事長) 王雲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尚偉先生 魯旭波先生 林潔誠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俐女士

周瑔先生

陳紀先生

附註:

1.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確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2022年10月11日(星期二)至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2. 委任代表

- (1)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強烈建議 閣下留意COVID-19疫情的發展,並按照社交距離政策評估有否必要親身出席上述大會, 且出於同樣原因,本公司董事會敬請股東委任上述大會主席而非第三方作為彼等的受委代表代表彼等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2)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必須由委任人親筆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或倘委任人為法人實體,則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文據由委任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須經過公證。
-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2年11月9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產業東區瑞慶路590號4幢3層302室(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4)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的任何投票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3.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登記程序

- (1) 於2022年11月1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2)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獲董事會或其他監管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須提供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監管機構委任該名人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文本方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 (3) 有意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須於2022年11月5日(星期六)或之前填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回條,並將其交回:(a)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產業東區瑞慶路590號4幢3層302室(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或(b)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

- (4) 股東可親身、郵遞或以傳真方式將上述回條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就H股持有人而言)。
- (5)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受委代表應該就需要投票的每一項決議案,明確表示 贊成或反對。於計算通過議案所需的大多數時會計及棄權票。

4. 臨時股東大會表決方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進行的任何表決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早的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

5. 其他事項

- (1)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需時不超過半天。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往返及食宿費用自理。
- (2) 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之地址為: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3)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及聯繫詳情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產業東區瑞慶路590號 4幢3層302室

電話: (86) 021-68798511 傳真: (86) 021-50720533-8016 電郵: info@bio-heart.com

(4) 有關臨時股東大會的預防措施

於中國境內及海外正在防控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期間,本公司將嚴格遵守政府部門關於疫情防控的規定,並採取相關防控措施,包括對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進行體溫監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應提前注意並遵守上海市疫情防控期間有關健康報告、隔離及觀察的有關規例及要求。

出現發燒等症狀、未按照規定佩戴外科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關規例及要求的股東將無法進入臨時股東大會會場。如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人數達到臨時股東大會當天有關政府部門根據疫情防控規例及要求訂明的上限(如有),股東將按「先簽到先入場」的原則入場,後續抵達的股東將可能無法進入臨時股東大會會場。

本公司提醒與會者應考慮彼等個人情況,審慎考慮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風險。股東務請注意,股東毋須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以行使投票權。股東可透過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委任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以此代替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將繼續審視COVID-19疫情的發展,並可能於臨近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時公佈可能實行額外措施。

(5) 本通告所載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汪立先生;執行董事 王雲磬先生;非執行董事蔡俐女士、周瑔先生及陳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 事陳尚偉先生、魯旭波先生及林潔誠先生。